

7. 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接納現金及非現金資產，作為擔保按金及儲備基金不定額供款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抵押品，接納的方式與方法及（若為非現金資產及非結算貨幣現金的情況）限額可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不時批准。若合約的結算貨幣並非合約貨幣，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於該等合約之按金產生後，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根據其認為適當的資料來源和基準所得之匯率盡快將該等合約的應付按金由合約貨幣兌換為等值之結算貨幣。除非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另行釐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每個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用作擔保按金要求的結算貨幣現金不可以低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指定的最低水平。

一般情況下，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按金要求首先會以結算貨幣現金支付，其次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不時批准的任何其他貨幣現金（請參閱附錄H現行的認可貨幣列表）支付，繼而以貸記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任何非現金抵押品支付，或按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不時規定的任何其他應用次序支付。就可用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支付的儲備基金不定額供款而言，該等抵押品的應用次序可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不時規定。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接納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客戶直接轉移的非現金抵押品，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事先提供該轉移的詳情。當該非現金抵押品被轉移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更新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資料。

本章載述處理非現金抵押品的程序。有關現金抵押品的處理，請參閱程序第十章－款項交收。

包括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的管理，均由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處理。有關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的抵押品管理功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終端機使用者指引》。

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若使用非現金抵押品支付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按金要求，須就以非現金抵押品結算的該部份按金要求金額繳付融通費用，收費率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不時規定（見附錄 I）。

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必須承擔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有關或附帶於其接納來自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非現金抵押品而可能引致的所有代墊費用及開支，包括歸還或交付非現金抵押品及相關款項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

7.1 已廢除

7.2 證券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於以下條款規限下）接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指定的證券作為一般抵押品或特定證券抵押品（即「相關資產」），以支付部分或全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按金要求。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公司抵押品戶口而言，證券可接納為一般抵押品及／或特定證券抵押品，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隨時可全權及有絕對酌情權釐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以證券支付按金要求的最高金額。就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客戶抵押品戶口而言，所接納的證券抵押品只會作為特定證券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對是否接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供作一般抵押品的證券及可接納之金額擁有最終決定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保留權利在任何時候更改所批准證券的名單及釐定各發行者可接納證券的最高金額。儘管有上述規定，若任何證券發行者持有或控制

(不論直接或間接)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20%或以上的已發行股票或投票權，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確切認為該發行者與有關的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有密切聯繫或關係，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不會接納該發行者發出的證券作為一般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不會接納實物股票形式的證券抵押品。存入及提取證券抵押品會通過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或其中央結算系統全面結算參與者(如適用)於中央結算系統的任何一個股票戶口(股票抵押品控制戶口除外)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之間的股份過戶方式進行，而過戶股份則代表證券抵押品入賬。

有關透過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提交證券存入/提取要求的每日截止時間，請參閱《香港結算規則》。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如欲存入證券作為抵押品，必須簽立一份有效的「抵押契約」以監管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該等證券抵押品設立固定押記，以及簽立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能要求的其他文件。為免生疑問，任何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提供的匯基金票據/債券須全部轉移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將不會構成以上所指的「抵押契約」。該抵押契約的標準格式可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索取。若該等文件尚未準備齊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不會接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證券抵押品。除根據《結算規則》或本結算運作程序的規定所提供之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不得使用存入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證券抵押品；另外，除非得到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明確批准，否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亦不得轉移或提取上述證券抵押品。

7.2.1 存入證券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或與其訂有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協議之中央結算系統全面結算參與者須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輸入轉移指示，以將證券由其於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個股票戶口(股票抵押品控制戶口除外)轉移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成功轉移後，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或其中央結算系統全面結算參與者(如適用)於中央結算系統的股票抵押品控制戶口及該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之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會自動更新，而該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證券結餘將立即可用作其證券抵押品。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如欲分配證券抵押品以備兌某認購期權短倉，必須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輸入適用的備兌認購期權要求。於核實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具備可供動用的證券抵押品餘額時，備兌認購期權短倉會從計算按金要求中被剔除。備兌認購期權要求可於營業日的系統輸入截止時間前輸入。備兌認購期權要求乃實時執行，前提是具備可供動用的證券餘額，否則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將會拒絕受理有關之要求。被拒絕受理的備兌認購期權要求會於營業日結束過程從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剔除。

7.2.2 提取證券抵押品

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如欲提取證券抵押品，應核對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當時的證券抵押品結餘。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一般抵押品價值，必須超逾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當時的按金要求，其提取證券抵押品要求方獲接納。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一般抵押品價值並未超逾其當時的按金要求，則其提取證券要求會遭拒絕受理。

於核實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具備可供動用的證券抵押品餘額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提取存放於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證券，方法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輸入轉移指示，將證券由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轉移至其或其中央結算系統全面結算參與者(如適用)於中央結算系統中的其中一個股票戶口(股票抵押品控制戶口除外)。

此外，若將被提取的證券抵押品已被分配作為特定證券抵押品並用作備兌某期權系列，則相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在其擬提取該證券抵押品當日的前一個營業日，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解除該特定期權系列的備兌安排。當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於翌日早上履行其付款責任後，即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提取有關證券抵押品。

7.2.3 重估證券抵押品

被分配作為特定證券抵押品並用作備兌認購期權短倉的可接納相關證券，會為該認購期權短倉提供全額按金減免。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每天至少一次根據收市價或重估時的適用市價對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的證券抵押品按市價計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能會採取「扣減」措施就進行抵押品估值而折讓證券抵押品的價值。扣減率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全權釐定。

7.2.4 證券抵押品備兌分配

於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中指定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所有證券抵押品，均會預設分配作一般抵押品。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負責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輸入備兌要求，將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中的證券抵押品分配為特定證券抵押品。該功能可於系統輸入截止時間前使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應核對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可用作一般抵押品或將予解除抵押品的證券抵押品結餘，確保該結餘足夠用以備兌認購期權短倉，方可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提出備兌要求。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輸入備兌認購期權要求，以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公司或客戶抵押品戶口中某數量的相關證券抵押品備兌其於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內的公司、莊家、個人或綜合客戶戶口（視乎情況而定）中特定系列的未平倉認購期權短倉。然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不得輸入任何備兌期權要求以備兌客戶按金對銷戶口中的任何未平倉認購期權短倉。若其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具備足夠數量的相關證券，則其備兌認購期權要求會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被確認。於確認後，該等相關證券會用作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的特定證券抵押品。以特定證券抵押品備兌的認購期權短倉毋須繳付按金。有關證券抵押品用作備兌特定系列的分配法則，請參閱程序第8.6.2條。

7.2.5 證券抵押品解除備兌

同樣地，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透過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對任何已備兌的認購期權短倉解除備兌。任何解除備兌要求均會導致作為備兌的證券抵押品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由特定證券抵押品轉為將予解除抵押品。將予解除抵押品不得被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取，亦不得用作支付按金要求，但作為用於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戶口中其他期權系列的備兌安排上，其優先權高於一般證券抵押品。所有將予解除抵押品均屬於特定的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戶口，並會在日終處理程序完成後及翌日追補按金支付後（如有）方獲解除及撥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的一般抵押品。

7.3 中央結算系統與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費用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一般會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收取與其抵押品調動有關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或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交易所引致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或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費用（詳情載於本程序附錄G交易費附中）。

7.4 外匯基金票據／債券

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指為香港外匯基金戶口發行的債務工具。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於以下條款規限下）接納以該等外匯基金票據／債券作為一般抵押品，以履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有關其公司或客戶持倉的部分但非全部的按金責任。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可全權及有絕對酌情權釐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以外匯基金票據／債券形式履行按金責任的最高金額。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亦可（於以下條款規限下）接納以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支付部分或全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儲備基金不定額供款。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會可全權及有絕對酌情權釐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可以外匯基金票據／債券形式支付不定額供款的最高金額。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是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根據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程序委任的認可交易商，而所有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轉移均須透過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或其客戶在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結算及交收系統的戶口之間以記賬方式執行。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或其客戶並非認可交易商，其須指示持有有關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認可交易商代其執行有關轉移。

7.4.1 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使用

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如欲使用外匯基金票據／債券以履行其按金或不定額供款的要求，應在上午十一時之前以書面形式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接納的其他形式，通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其意願。該通知須載列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特定目的。同時，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應指示其認可交易商以按「毋須付款」方式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在金管局的賬戶。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亦可透過其客戶直接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以履行其客戶持倉的按金要求，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事前通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該轉移的詳情。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應指示其客戶或他們的認可交易商以「毋須付款」方式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在金管局的賬戶，而任何該等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轉移都應視作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交付。若任何該等轉移失敗而導致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未能履行任何按金要求，該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仍應該按金要求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負責，並會根據結算規則被定為失責。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於確認其在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結算及交收系統維持的戶口中收到有關外匯基金票據／債券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方會就已轉移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數量更新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及接納以外匯基金票據／債券作為擔保按金或不定額供款的要求。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於金管局不時指定的轉移截止時間內，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在金管局的賬戶，方可獲得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同日記賬。

7.4.2 歸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

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如欲要求歸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抵押品，均須透過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終端機查核其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現有結餘。只有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存有的抵押品餘額足以達致要求的情況下，其歸還要求方會獲接納。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存有的抵押品不足，其須於提供補充抵押品後方可提交任何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歸還要求。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於上午十一時之前以書面形式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接納的其他形式，通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關歸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事宜。若符合上一段的條件，該等外匯基金票據／債券則會從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

扣除，及不再用於支付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按金要求及／或支付該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按本程序第11.2.2條所釐定的不定額供款要求。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於允許該歸還要求後，會按「毋須付款」方式向金管局發出指示以轉移外匯基金票據／債券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戶口，或根據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明確指示，至其指定的其他戶口（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須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確認該戶口的持有人是其客戶）。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應指示其認可交易商或，按情況而定，其客戶之認可交易商於該日處理該轉移。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按此方式轉移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指定戶口的任何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應視為已轉移至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並已履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對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任何責任。

7.4.3 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利息付款

就支付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供用作擔保按金或不定額供款要求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所產生的利息，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於同一個營業日將款項記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相關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以支付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該款項相等於該等利息扣除根據任何適用稅收法律和法規中可能需要扣除的預扣稅的款項及／或減去任何預扣稅（不論該稅款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其他方預扣）後的淨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無需在該利息付款中彌補任何因預扣稅而引起的差額，或因預扣稅而作出任何額外付款。在不影響上述事宜的情況下，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有權在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支付的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收取的利息（或任何其他收益的款項）中（或在任何其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作出的付款中）扣除或預扣就稅務資料交換框架所要求的預扣稅（不論該稅款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其他方預扣）。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無需在該付款中彌補任何因預扣稅而引起的差額，或因預扣稅而作出任何額外付款。

7.4.4 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到期贖回

就支付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提供用作擔保按金或不定額供款要求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於到期日的贖回款項，除非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其他不同指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於外匯基金票據／債券到期後的下一個營業日將款項記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相關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以支付予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該款項相等於該等贖回款項扣除根據任何適用稅收法律和法規中可能需要扣除的預扣稅的款項及／或減去任何預扣稅（不論該稅款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其他方預扣）後的淨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無需在該贖回款項中彌補任何因預扣稅而引起的差額，或因預扣稅而作出任何額外付款。在不影響上述事宜的情況下，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有權在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支付的任何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收取的贖回款項（或任何其他收益的款項）中（或在任何其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作出的付款中）扣除或預扣就稅務資料交換框架所要求的預扣稅（無論該稅款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其他方預扣）。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無需在該付款中彌補任何因預扣稅而引起的差額，或因預扣稅而作出任何額外付款。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亦會於同日從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扣除已到期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

7.4.5 重估外匯基金票據／債券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根據金管局於每個營業日結束時的指定時間公布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的收市價值或市值，對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抵押品戶口中記錄的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按市價計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能會採取「扣減」措施就計算追補按金及不定額供款而折讓外匯基金票據／債券抵押品的價值。扣減率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全權釐定。